

黑道陰影下的報導策略

陳順孝¹

摘要

本論文探討記者在黑道威脅利誘下，如何記實避禍？

研究結果發現：

- 一、台灣的黑道已從逞兇鬥狠的地痞流氓，轉型為有錢有權又有拳的黑金政客，他們具有暴力、暴利、反動、智化、好名、情義等特質，經由投資媒體、操弄新聞、利誘記者、恐嚇記者、狙擊記者、整肅記者來逼迫記者為其隱惡遮醜、漂白形象。
- 二、台灣記者在黑道的威脅利誘下，為了兼顧記實理想（報導事實、伸張正義）與避禍現實（保護自己、保護線民），會審時度勢，運用直筆、疏通、模糊、暗碼、隱身、轉進等策略，以採訪和寫作技巧為自己拓展安全的報導空間。

關鍵詞：黑道、黑金、報導策略、真實建構

¹ 陳順孝為輔仁大學新聞傳播學系講師。

本文作者感謝「專家生手」研究小組同仁在本研究進行期間所提供之意見與協助，包括鍾蔚文、臧國仁、陳百齡、張文強教授，康永欽先生，楊怡珊、黃郁娟小姐；同時感謝臧國仁教授和四位匿名評論人對本論文初稿的指導。

記者已經從「心裡有個小警總」，變成「心裡有個大黑道」。

——台灣日報中部探訪中心主任陳彥斌

壹、導論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傍晚，省長選戰方酣之際，七、八名持球棒男子闖入民眾日報屏東分社，見到男記者就以棒擊打，見到女記者就打耳光，很多記者嚇得從二樓跳窗逃命，報社設備也被砸爛；雖然記者都知道是誰幹的，但沒有人敢寫出主嫌是當時的屏東縣議會議長鄭太吉，事發之後，鄭太吉還以議長身分到醫院探視受傷記者，並語帶玄機地說：「歹徒手腳不太俐落」。（汪士淳，1995a；黑白新聞周刊，1995a）

一個月後，十二月十三日凌晨，鄭太吉又帶著七、八個手下到潮州鍾家，親自按門鈴把經營賭場的鍾源峰叫出來，然後在鍾源峰母親面前帶頭開槍殺了他，鍾母為子下跪求饒不成，憤而報案指控議長殺人。（汪士淳，1995a；趙慕嵩，1996）第二天，各報又是只敢報導鍾源峰被殺，不敢寫明兇嫌是誰（例如《中國時報》僅模糊寫著「疑與屏東一政壇人士有關」）；即使到了十六日，立委蔡式淵公開點名鄭太吉開第一槍時，報紙仍是欲言又止（例如《聯合報》寫出蔡式淵「在質詢中指名道姓指出涉嫌人」卻不寫這個涉嫌人是誰）。不僅如此，記者連具名報導都不敢，紛紛以「本報訊」取代「本報記者某某某報導」；一家報社，更緊張得送防彈衣給記者護身（註一）。

鄭太吉的黑色恐怖事件是特例嗎？當然不是！在鄭太吉事件之前一年，雲林縣曾發生轟動社會的三大槍擊案鍾燦輝、唐玉如、劉奇訓三人被槍擊事件，前兩人死亡，後者倖存，包括警察及新聞記者在內，幾乎都知道誰幹的，但沒有一個記者敢報導（黑白新聞周

刊，1995a）；在鍾源峰命案之後一年，台灣時報記者包克明和聯合報記者蔡政欣也在不顧「勸阻」、報導台中市警察開槍攔檢省議員顏清標事件後，遭歹徒以球棒、破酒瓶攻擊，以致重傷送醫。（林以明，1995）

在這些怵目驚心的案例中，我們看到新聞報導最真實也最可怕的一面。傳統教科書上所談的客觀報導在此變成奢談，如何在黑道槍口下尋得安全報導空間才是正題。用理論術語來說，新聞報導是一種社會建構，是媒體與社會勢力（如黑道）爭奪新聞詮釋權的產物，社會勢力基於觀點和利害的不同，對同一事實有不同詮釋，卻競相宣稱自己的詮釋為唯一真相，從而爭取對新聞報導的主控權（翁秀琪，1997；臧國仁，1998；張錦華，1994；林芳玖，1996；Tuchman，1972、1978；Staab，1990）。記者面對黑道的節節進逼，如何進行安全防護、如何確保新聞主控權，成了新聞實戰上難解卻又不能不解的課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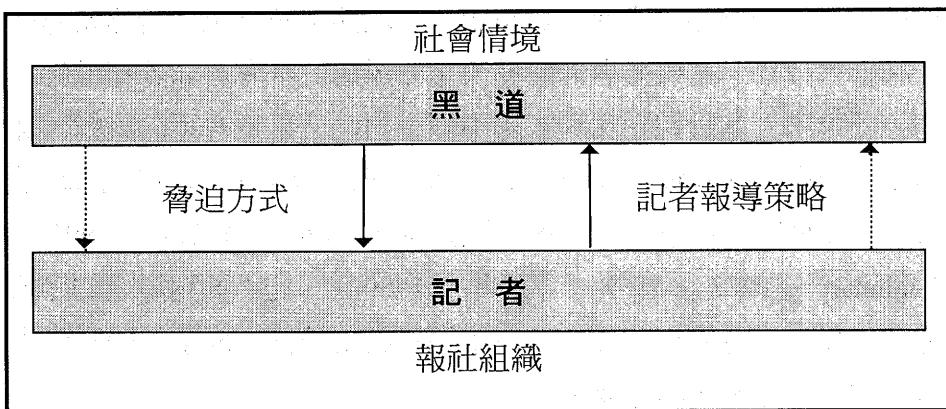
更具體的說，在黑道新聞角力戰上，一方是身兼民代、老闆、大哥等多重身份的黑金政客，他們佔有超過三分之一的縣市民代席次、四分之一的省級民代席次和十分之一的中央民代寶座，一面以暴力為後盾參選漂白，一面利用特權攫取暴利，從圍標綁標、炒作股票和地皮，乃至綁架、殺人無所不為，而且還自詡有情有義、替天行道，不容別人報導、批評，甚至不許別人在他們面前提到「黑道」兩字。（廖正豪，2000：503-505；黃光國，1997：75、253-254；梁中偉，1998；邱花妹，2000；黃維憲，1996；羅國俊，1996；聯合報，1996）另一方則是以報導事實為職志的媒體記者，他們既要記實（揭露真相、伸張正義），又得避禍（保護自己、保護線民），所能憑藉的只有自己的專業智能。

研究者曾在報社工作六年餘，對黑道如何脅迫記者、記者如何記實避禍，有深切的觀察和體會。因此決定以「記者在黑道威脅利

誘下，如何記實避禍？」作為研究問題，並將研究重心放在兩個面向上：一是黑道的特質為何？如何向記者施壓？二是記者如何因應黑道的脅迫？採取哪些策略和作為？

研究的架構可以簡單圖解如下：

圖一：黑道陰影下的報導策略 研究架構圖



本研究兼用深度訪談、文獻整理和文本分析法。

在深度訪談方面，自一九九五年九月至今，研究者個人、研究者所屬「專家生手」研究小組以及研究者指導的學生，共計對四十九位記者進行訪談。四十九人中有男性卅四人、女性十五人，新聞資歷超過五年者四十二人，主跑路線涵蓋政治、財經、社會、影劇、體育和地方新聞；訪談重點在於生命史、工作內容、難忘個案和報導策略等，均做錄音、文字紀錄。受訪對象立意選出，方法有二：一是滾雪球抽樣，先訪問資歷符合研究需要的熟識記者，再請其推薦訪問名單，如此循環，先訪問熟人的考慮是，新聞工作有許多不足為外人道的內幕，記實避禍更經常在倫理邊緣遊走，有交情比較可能談得深；二是案例抽樣，選擇切合研究主旨的新聞事件，訪問其撰稿記者。

在文獻整理方面，研究者從資深記者的回憶錄、新聞編採專書，以及探討黑金政治的報章雜誌、期刊論文、研究著作、研討會宣讀論文中，蒐集、整理相關文獻。

在文本分析方面，研究者以黑金事件的報紙新聞作為文本，分析其編輯和寫作策略，並與訪談和文獻資料相互對照、綜合分析。

本論文將先描繪黑道的形成及其演變歷程、黑道的特質及其對記者的脅迫形態，然後闡釋記者的因應策略與記實避禍手法；本論文對於文獻的作者及其所提到的人名，不加隱匿，但對受訪記者的身分則遵照研究倫理予以保密，為此隱藏了受訪者姓名，以及他們提到的部分人名、地名、機關名稱，而以英文字母和阿拉伯數字當代號；若因刪節、代號導致語意不明，則由研究者補充說明，研究者補充說明的資訊均加括號以示區別。

貳、台灣黑道的新聞干預

要探討黑道如何干預新聞，就必須先瞭解黑道。本節將先剖析黑道的演進歷程、黑道的本質和行事作風，然後說明黑道如何威脅記者、利誘記者。

一、黑道的演變歷程

黑道幫派，是指一群低自我控制者，透過地緣關係，結合而成的非正式次級團體，通常具有「暴力性」與「暴利性」，也就是以暴力作為維持內部紀律以及和其他幫會相傾軋的手段，並插手高利潤的地下經濟活動（如賭場、販毒、色情等）確保經濟基礎。（許春金，1996；黃玄銘，1996）一九九六年警政署公佈台灣地區約有一千個大小幫派及組合，已具組織形態的幫派組合共有一二六個，其中對治安危害較大的幫派組合有五十九個，平均分佈在各縣

市，警方列管重要幫派分子二〇六七人，包括具有黑底的民意代表，以及隱身幕後遙控犯罪的黑道要角。（陳一雄，1996）

台灣黑道的演變，根據趙永茂（1993：26-27）的研究，可以粗略歸納為以下四個階段：

1. **社會型黑道期**：民國三十四年光復後至民國五〇年，為台灣都市幫派崛起期，並以幫派組織型態為主。期間經過四〇年代初青少年太保時代，到四〇年代末四海幫、竹聯幫的興起，已有走向大型及組織化的趨勢，在此期間，黑社會幫派基本上是非法的、地下的、零散的社會性幫派。

2. **經濟型黑道期**：民國五〇年間為台灣黑社會幫派成長期。在此期間，幫派隨著大型都會的快速發展，在都市社會加速漫延與成長，並且從零星的幫派勢力，轉而朝向較有組織與規模的發展。幫派活動逐漸由地下轉為地上，並逐步改變其地下性、社會型式體質，有些幫派甚至已轉型為地上性、經濟型式幫派。

3. **黑道調整與整頓期**：在民國六〇年代，全省黑道幫派已增加到上千個，大的幫派如台北市西門町「飛鷹幫」組織近千人；其「事業」的發展，有應召站、茶室、娼寮、職業賭場、地上酒家、討債公司、期貨公司、西餐廳、電影公司、出版社、公共工程的招標及選舉時的競選活動等。台灣西部若干縣市，如雲林縣、嘉義縣、彰化縣、台南縣、高雄縣市等，已有幫派組織及個人積極介入助選，依附政治，甚至參與選舉。也引起警察機關民國六十二年首度實施幫派解散登記，全省計有五六八個幫派，二二三四人登記脫離幫派。

4. **政治型黑道期**：民國七〇年代為幫派發展與轉型期。在此期間雖經七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全省「一清專案」掃黑行動，但卻也促成黑道的重組與變質，使黑道上層者發展其勢力串聯化，事業公開化、國際化、多向化，並積極參與政治，開拓正常化、合法化、公開化的寄生、依附與互惠的生存空間；下層黑道則到處流竄，並

在選舉期間進行勒索、恐嚇，促使台灣西部沿海七縣市進入政治型黑道時代；對地方黨部、地方選舉、地方派系等政治生態，以及社會安全與經濟法律秩序，產生相當大的衝擊。

黑道介入政治的情況，隨著一九八七年戒嚴解除後的政經情勢的演變而日趨惡化。戒嚴時期，國民黨掌控黨政軍特、一黨獨大，不需要也不容許黑道干政，解嚴以後，國民黨面對民進黨強力競爭，執政地位鬆動，為了保住政權，漸漸不擇手段，連黑道也用。一九九一年國代選舉，國民黨一口氣提名七十九位派系人物競選國代，結果派系候選人當選率高達九七%，從此確認了「地方派系對穩住國民黨中央政權的重要性」，隔年立委選舉，國民黨更大量提名地方派系人物，佔總提名人數的六〇%，此後大哥參選成為常態，從鄉鎮、縣市、省市到中央一路黑影幢幢，終於形成縣市民代超過三分之一有黑底、省級四分之一、中央十分之一的驚人現象，連國民黨中常會都被指出現黑道代言人。（黃光國，1997：70-75；梁中偉，1998；朱高正，1997；聯合報，1996）

二、黑道的本質作風

黑金政治的特質，一言以蔽之，就是拳、錢、權的惡性循環。前法務部長廖正豪指出（2000：503-505）：在我國，從早期的地痞流氓，也就是所謂有「暴力」的人——依靠他的暴力，霸佔地盤，白吃白喝！他是有「拳」，用這個暴力逐步的進入到正常社會的各行各業，而爭到更多的「錢」，因為他可以以「暴力」得到「暴利」，例如介入工程的圍標、綁標，參與公家機關的採購等等，所攫取的利益，在整體價金的一、二成甚至高達四、五成！在他們得到了龐大的利益的同時，更壯大了他的「拳」——「暴力」的力量，而且尚不知足，更進一步以「暴力」結合「金錢」介入選舉，或許支持了特定的候選人，或許自己參與選舉，也就是結合了「拳」與「錢」，

而可以搖身一變成為有「權」的民意代表或行政首長，勾結了有「權位」的人或自己成為有「權位」的人，再用此一權位而攫取更大的「暴力」（即「拳」）與金錢（即「拳」）又更得到更大的「地位」（即「權」），如此惡性循環不斷，以致黑金政治疑慮，成為大家揮之不去的夢魘。

更具體的說，今日集「拳、錢、權」於一身的黑金政客，具有六種特質：

1. 暴力：以暴干政、有權有拳：黑道大哥儘管努力漂白，但環繞在他們身邊的暴力事件依然層出不窮。台大教授張清溪、陳明通、陳東升和立委簡錫等人組成的「派系與政商關係研究工作室」，一九九九年底公布「黑金縣市指標排行榜」指出：過去五年來，全台各縣市發生一萬四千零卅一件槍擊事件，民代被槍擊事件多達廿七件，更有九位民代涉及殺人、擄人勒索、恐嚇等重大刑案。從政治、商業到新聞領域，都籠罩在黑道的陰影下：一九九三年立法院審查核四預算時，許多黑道兄弟手持大哥大或鋼筋鐵條，在立院內外對抗反核群眾和立委，一九九六年立法院長改選時，甚至有大哥帶槍進議場壓陣；一九九五年爆發經營權之爭的尚德實業公司大門，被掃射四十六發子彈；一九九九年底的環球電視台經營權之爭，也出現黑道兄弟的蹤影。（邱花妹，2000；聯合報，1996；商業周刊，1996b；商業周刊，1996c；媒體觀察，2000）

2. 暴利：以權牟利、亦黑亦白：黑道坐大過程中，經濟來源逐步從黃、毒、賭等地下產業，跨足到地上的法律邊緣產業（如營建、有線電視、休閒娛樂事業），這幾年，更進一步跨入以民選公職的職權、特權攫取暴利的新階段。「派系與政商關係研究工作室」指出，黑金牟利的方法有六：一是操控農會或地方信合社（例如：屏東縣逾放金額高達兩百六十億，佔所放款金額的三一・四%）；二是介入公共工程圍標綁標（二、三十億元工程，可以做成五十億）；

三是土地買賣或炒作；四是選舉恐嚇或賄選；五是股市投機炒作；六是經營不法事業（如賭場、職棒簽賭、色情酒店）等等。黑金政客甚至藉由修法或立法，為自己牟利大開方便之門，一九九九年的農發條例、博奕條款，及地方首長、農漁會幹事解職鬆綁條例即被稱為「世紀末三大黑金法案」。（邱花妹，2000；黃維憲，1996；羅國俊，1996；梁中偉，1998；黃光國，1997：70-75；朱高正，1997；何方，1996）

3. 反動：手段激越、立場保守：黑道幫派有別於企圖以暴力或其他方法改變政治結構的激進組織，雖然他們經常使用暴力手段，但使用暴力並不表示他們要推翻現況；相反的，黑道在政治立場、意識形態上經常傾向保守，他們希望保有現狀以便能持續發展，並繼續獲取權勢和利益。（許春金，1996）

4. 智化：以錢攬才、有文有武：有組織的幫派、有權勢的黑金政客，聘任越來越多的高級知識份子為其所用，當他們的幕僚、助理中的博碩士逐漸增多時，黑道也隨之從逞兇鬥狠走向有勇有謀。許多大哥更擺出禮賢下士的姿態：十年前羅福助創辦《公論報》時網羅許多新聞文化界的老將為其效力，據《公論報》高級主管透露，羅福助對知識份子相當禮遇，常當著報社主管面前，喝令其子向動筆桿的讀書人多學習。（湯海鴻，1991；羅國俊，1996；中時晚報，1991）

5. 好名：漂白形象、力爭美名：在文化上，華人向來愛面子、重名聲，所謂「虎死留皮、人死留名」，黑道也是一樣，許多大哥（尤其是參選漂白過、有權有錢的大哥）痛恨媒體稱他「老大」而喜歡被稱作「聞人」，羅福助更表示他不喜歡有人在立法院的質詢台上提到「黑道」兩字；（黃光國，1997，31-33；沈國屏，1996；趙慕嵩，1999）在現實上，形象漂白對提高競選勝算、降低牟利阻力也有益。

6. 情義：盜亦有道、法外有法：黑道具有異於主流社會的特定倫理、價值觀和行為規範，以前的青幫幫規嚴定「不准欺師滅祖、不准藐視前人、不准爬灰倒籠、不准奸盜邪淫、不准江湖亂道、不准引法代跳、不准擾亂幫規、不准以卑為尊、不准開匣放水、不准欺軟凌弱」；現在幫派也標榜誠信、道義、情義、不偷、不搶、不販毒、不吸毒、不凌辱兄弟的女人。不過，黑道的「江湖道義」，對善良百姓來說，有時反而是不義。（朱高正，1997；沈國屏，1996；趙慕嵩，1999：168；沈寂等，1994：327-329）

三、黑道的媒體控制

黑道從地下竄至地上，事業公開、參選從政、特權牟利的過程中，逐漸注意到自己的公眾形象，這就使他們越來越注意媒體對自己的報導，甚至介入媒體，積極的利用媒體作為自己漂白的工具、或消極的防止自己的惡形惡狀曝光。

黑道介入新聞界的主要形態包括投資媒體、操縱新聞、賄賂記者、恐嚇記者、狙擊記者、整肅記者等六種，前三種帶有利誘成分、後三者則同具威脅性質，黑道通常交錯甚至混合使用這些手段。

1. 投資：創辦媒體、經營媒體：黑道自己創辦或投資媒體來招攬記者、粉飾形象。例如：竹聯幫大哥陳啟禮早在一九八三年就創辦《華美報導》（後改名《美華報導》），目的在踏入新聞文化界、重新塑造竹聯形象；天道盟盟主羅福助更曾在一九八九年創辦《公論報》，集結一群相當有經驗的新聞工作者，後來因虧損嚴重、羅福助流亡海外才黯然停刊。又如：鄭太吉等地方型黑金政客創辦或投資有線電視台。（趙慕嵩，1999：148-149；湯海鴻，1991；汪土淳，1995b）

2. 操弄：接受採訪、誘以獨家：黑道漂白後，兼具企業老闆、民意代表甚至民選首長身份（例如：縣市議長、縣市長、立院財政

委員會召集委員、立院黨團書記長），直接參與政治、經濟的重大活動，這使得他們成為新聞來源，能夠體體面面的在媒體上發言、也能以獨家新聞等利益收攬記者。

3. 賄賂：送錢贈股、外加兼差：最常見的是送紅包、贈乾股、給兼差。例如前屏東縣議會議長鄭太吉就成立一家第四台，讓當地的報社和電視記者兼差（汪士淳，1995a）；又如，幾年前台北市最大的色情酒店叫做「百樂」，這家酒店的後台很硬，「是十幾個媒體記者、警察、檢察官、調查員在開的」，而且有許多跑當地新聞的記者受賄，「行情是一個記者六萬塊錢一個月，你要不要拿是你的事，可是你拿的話就要幫這邊做事。就是說，他會排班，就是到這家店一樓客廳去坐，如果說有那一個警察單位來找麻煩，你就要出去應付，甚至有些記者是在市警局裡面，他會盯著督察室看，有沒有動作是要抓這個地方？」即使是没有拿錢的記者，為了避免惹禍、得罪同業，也噤若寒蟬。（受訪記者 010 口述內容，以下簡稱 010，其餘記者類推）

4. 恐嚇：匿名威脅、當面恫嚇：有時躲在暗處匿名恐嚇，有時明目張膽、公然恐嚇。在匿名恐嚇方面：一位記者回憶跑中油弊案新聞時的遭遇說，「有人晚上十二點連續兩三天打電話來我家，然後不講話，然後電話掛了，十五分鐘後他再打來。然後又掛掉，十五分鐘又打一次…，等到張子源（中油董事長）跟陳國勇（中油總經理）最後的鬥爭階段，我又進來開始痛批，家裡電話又來了。這次電話一拿起來，就罵三字經，說『你再寫你試試看，斷你一條腿』」（024）；又如：五年前，一家證券專業報女記者，報導高雄企銀違法事件時，不但接到恐嚇電話，呼叫器上還不時出現「三八三八……」、「七四七四……」（去死）的號碼。（商業周刊，1996a）在具名恐嚇方面：另一位曾採訪高雄企銀股東大會衝突事件的女記者，更心有餘悸的說：「那實在很恐怖，… A（立委）當場威脅記

者：『你敢寫怎麼樣，我就給你好看』。我也聽一個電視記者面色慘白的說：『A 警告我們的攝影記者，鏡頭不要照著他，回去敢亂寫、亂報的話，他都有錄影存證；哪個記者？叫什麼名字？哪一家報社、電視台的？他都有拍照』」。（023）

5. **狙擊：動手動腳、動刀動槍**：輕則毀損記者財物、打記者耳光，重則脅持、刺殺。一九九四年底，「台灣時報駐台南縣記者，由於報導部分議員包娼包賭、為了工程利益時常藉機修理縣府，新聞見報後，該名記者即在縣長室（當時縣長不在）遭四、五名議員毆打」（黑白新聞周刊，1995a）；「現在聯合晚報有一位女主管，曾經寫了新聞影響到主力炒作，後來走在路上被人推去撞牆，牙齒掉了一顆」（023）；一九八九年間「自立報系駐花蓮吳姓女記者，可能因報導選舉新聞引起候選人不滿，在陸續遭到歹徒電話恐嚇、跟蹤、撞車之後，有一天深夜，在其發完稿件入睡未久，其日式住宅被一名矇面歹徒闖入行刺，經其反抗並尖叫，歹徒僅刺傷其左腰及左手」（黑白新聞周刊，1995a）。此外，數年前經濟日報還發生有人在報社對面放槍的紀錄，使得座位靠窗邊的記者，一度不敢在自己的位子上逗留太久。（商業周刊，1996a）

6. **整肅：用勢說話、用權整人**：當黑道的權勢大到足以左右媒體老闆乃至政府機關時，他們不需動手施暴，就能操控新聞、整肅記者。例如：幾年前，北部某縣市一家公司出品的飲料被檢驗出內含雜質，某報披露後，立即遭遇排山倒海而來的壓力：原來，飲料公司的老板是一個勢力橫跨黑白兩道的大幫派成員，事發後他請出『幫主』向報社老板施壓，逼得無冕王屈膝，重發新聞『更正』」（莊家漢，1995）；更誇張的是：「民眾日報記者顏光照，也因揭發台中縣警政黑幕，曾多次遭到恐嚇、威脅，並在（民國）八十二年十月間被提報流氓管訓，之後，直到二審仍以不管訓處分終結，雖然還他清白，但對顏記者本人的傷害到現在尚未撫平」。（黑白

新聞周刊，1995c）

必須注意的是，黑道對記者通常軟硬兼施，威脅與利誘常常是一體的兩面。例如：幾年前嘉義有一位重量級黑金立委候選人，平時就常逼地方記者寫些對他有利的新聞，當選舉迫近，他的要求也跟著提高，一位聯合報記者被他要求做「特別報導」，這位地方記者不願買帳，結果被一些兄弟帶到一個倉庫內，在他面前擺著一張桌子，桌上一邊放著數疊鈔票、另一邊則是一把手槍，帶頭兄弟告訴這位記者，他可以依據「自由意願」在桌上選擇一項他要的東西；這位記者當場冷汗直冒，既沒有選錢也沒有選槍，而是選擇「跪下」、告訴黑道他什麼都不要，只求能平安走出倉庫大門。（商業周刊，1996a）

四、小結

簡言之，台灣的黑道已從地痞流氓，變成有錢有權又有拳的黑金政客，他們不僅漂白身份也要漂白形象，因此對記者威脅利誘，逼迫記者為他們隱惡偽善。在此，有兩點需要補充：

一、黑道的再定義：在黑金時代，黑道的性質已經改變。以前黑白分明，但這些年逐漸出現「黑道白道化、白道黑道化」的現象，原來的黑道經由參選、做生意，逐漸具有立委、董事長等白道身份，原來的白道（如民代、警察、企業主）則與黑道掛勾，行徑與黑道無異；黑白界線泯滅，難怪李遠哲等意見領袖會發出「黑道固然可怕、白道更應注意」、「掃黑應先掃白」的呼聲。因此，本論文所指的黑道，不單只是傳統的暴力黑道，也包括漂白的政經黑道，以及黑道化的傳統白道。

二、威脅情況的差異：本研究訪問的記者涵蓋政治、財經、社會、影劇、體育和地方新聞等路線，每個路線的記者都提到黑道的威脅利誘，顯見今日黑道觸角之廣之深；不過，在路線、地理、性

別等面向上，黑道脅迫的程度略有差別。綜合記者所述，黑道對利益衝突嚴重的路線和議題（如上市公司）介入較深、黑道在中南部遠較在台北兇暴、黑道對於女記者下手較輕（例如鄭太吉人馬棒打男記者、掌摑女記者）。一位女記者即指出：「黑道公然進立院時，我曾寫過A（立委）等被認為是黑道出身的立委以前的資歷，後來… A曾經放話給同業轉給我說：026要不是女的，我就把她『罩布袋』了，他們未必真的敢在台北這麼做，但在地方他們就敢」。（026）

參、台灣記者的報導策略

在黑道投資媒體、操控新聞、賄賂記者、恐嚇記者、狙擊記者、整肅記者的威脅利誘下，記者陷入專業「記實」目標與現實「避禍」考量難以兼顧的窘境。若要實現專業目標，應該勇於報導事實、伸張正義，但這勢必觸怒黑道；若要避禍（確保自己和新聞來源安全），又難免要為黑道遮醜隱惡，而這又有違專業使命。如何突破兩難，兼顧理想與現實，需要高度道德勇氣和圓融採訪寫作智能。（鍾蔚文等，1997、1998；Chung et al.1998）

有些記者道德勇氣不足，懾於淫威或拿人手短，結果淪為黑道隱惡遮醜的工具，例如當上述的百樂酒店，在當時台北市長陳水扁的掃黃行動中遭到取締，並被「當場查到上百名的男客和應召女郎當場在進行性交易」時，跑線的記者竟然聯手封殺這則掃黃史上的重大新聞（010）；而檢警偵察電玩大亨周人蔘弊案時，更查出一家大報的採訪中心副主任涉案（自由時報，1997）；高雄某報社記者韋興亮，甚至多次利用記者身份從大陸攜帶毒品闖關回台，轉賣給黑道圖利。（洪榮志，1997）

另一些記者不願同流合污，但又承受不了黑道壓力，只好轉調路線或辭職改行，例如：十年前，某晚報證券記者報導新聞得罪南

部一家鋼鐵上市公司，受邀吃飯時被兄弟「請」到一邊拳打腳踢，事後這位記者就請調改跑大陸新聞。（商業周刊，1996a）嘉義地區一九九四年大選期間，一位大哥級民代為了支持某位候選人，特別宴請主跑這條路線的記者，還發給每位記者廿萬元「潤筆費」，一位台灣日報年輕記者當場拒收，沒想到因此激怒大哥身邊的小弟，小弟掏槍抵住記者的太陽穴、喝叱記者「不識相」，幸好大哥出面制止才逃過一劫，事後這個記者再也不敢跑新聞，乾脆離職他就。（黑白新聞周刊，1995a）

屈從黑道固然不足取、逃避黑道也不能解決問題，本論文想探討的是，在屈從與逃避之外，有什麼辦法能讓記者既「記實」又「避禍」。這就涉及報導策略的問題。

策略（strategy）——或稱智謀（strategem）——原意為「將軍的作戰藝術」，擴大來看，就是為了達到某一目的，所採用的最佳方法或途徑（吳思華，1996；van Dijk & Kintsch）；智謀學者勝雅律（1994：16-17）說：一個善良但卻處於劣勢的好人，為了維護自己的尊嚴、或者為了達到正當的目的，只能依靠策略，他認為策略可作進取的武器，也可作自衛的準備。在黑金大亨的強力威脅下，處於弱勢的記者，自然得用策略來記實避禍。

孫子兵法是全世界最早探討策略的理論著作。孫子談策略，強調求全、求知、求先、求奇。求全是避免決裂動武，而儘量以謀略、外交、嚇阻等非軍事手段，達到「不戰而屈人之兵」、「自保而全勝」的境界；求知是瞭解自己、對手與情境的虛實和動態，「知己知彼，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求先是先強固自己的條件，提高自己的勝算，「先為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也」，然後主導戰局「致人而不致於人」；求奇是避實擊虛，出奇制勝，「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

之遠，遠而示之近。利而誘之，亂而取之，實而備之，強而避之，怒而撓之，卑而驕之，佚而勞之，親而離之，攻其不備，出其不意。」華人耳熟能詳的「三十六計」，就是孫子兵法「奇」字的延伸。（吳仁傑，1996；鈕先鍾，1996；黃光國，1995；Dixit & Nalebuff，1996：2；守屋洋，1995：3）

當代策略學者進一步指出，策略具有目的、情境及資源三個構面；情境不同，目標可能跟著改變，指導資源配置的策略也會有彈性的調整（吳思華，1996；Garner，1988），本研究則發現情境中不只存在威脅，也具有記者可資利用的若干資源，因此將「記實避禍」策略三構面界定為：目的、威脅、資源三個相互影響的要素。

本研究從深度訪談和文獻資料中發現：台灣記者通常會評估自己所有資源的多寡和黑道威脅性的高低，當握有的資源愈大而黑道威脅性愈小時，記者的目標和做法愈會趨向「記實」；當握有的資源愈小而黑道威脅性愈大時，記者愈可能「避禍」。

就資源而言，受訪者表示記者的籌碼有三：一是事證，掌握愈多證據，愈能嚇阻黑道；二是專業能力，寫作技巧愈高愈能巧妙「記實」、採訪手腕愈好愈能消弭「禍」患；三是社會資源，報社愈大、主管愈支持愈能抗衡黑道，所獲的社會奧援愈多愈能反制黑道。

就威脅而言，受訪者認為黑道的威脅力會隨三個因素變化：一是權勢大小，例如議長比議員有更大的籌碼對付記者；二是行為模式，較常動粗的立委比較少動粗的更令記者忌憚；三是權勢消長，例如記者在鄭太吉殺人案初期欲說還休，但當他被收押、威脅性大減後，記者就愈寫愈清楚了。

易言之，記者會因資源多寡與威脅大小的變化，而彈性調整報導目標，目標在記實（報導事實、伸張正義）與避禍（保護身家性命、保護消息來源）間游移，目標不同、採行的策略也不同，而每一種策略都藉由採訪手腕和寫作技巧來落實。採訪手腕是一種社會

智能，講究的是人情練達、不撕破臉；寫作技巧是一種語文智能，講究的精確時一針見血、模糊時若隱若現；兩者通常相互為用，例如為了給黑幫老大面子（社會智能），不稱他「大哥」而寫他「聞人」（語文智能）。（鍾蔚文等，1997；黃光國，1988；黃光國，1993；朱瑞玲，1988）

西方學者 Gans (1980) 分析記者回應外力干預的報導策略時，曾提出反擊、屈服、先行避免 (anticipatory avoidance) 三模式，其中的先行避免又包含三種作法：與掌權者合作、講求證據可信度、講求中立客觀。然而，反擊勢難避禍、屈服已放棄記實理想，只有先行避免較具實用價值，但先行避免三作法仍嫌粗略。台灣記者在暴力威脅下所採取的報導策略，遠比 Gans 的三模式微妙、複雜。

本研究發現，台灣記者所採取的「記實避禍」策略，依據目標和採訪寫作智能的不同，可以分為直筆、疏通、模糊、暗碼、隱身、轉進等六種（詳見表一：記實避禍策略表）；以下，將逐一說明這六種策略的主要目標（每種策略都試圖兼顧記實避禍目標但各有所偏，本文列出其偏重的目標）、採訪與寫作智能，以及條件和限制。

一、直筆：無欲則剛、言必有據

直筆策略，是以清白操守贏得「盜亦有道」的黑道大哥敬重，採訪時無欲則剛、據理力爭，寫作時客觀、平實、言必有據。

1. 採訪智能：操守清白、據理力爭

孟子說「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不貪不取的記者面對黑道時也可以展現這樣的氣魄。一位社會新聞記者透露，他在幾年前揭發號稱東南亞最大的台北凱薩世界三溫暖暗藏春色，新聞見報後，凱薩的老闆就透過管道找到他，「在電話裡他（凱薩老闆）講

表一：記實避禍策略表

	主要目標	採訪智能	寫作智能	條件或限制
直筆	報導事實 伸張正義	操守清白 據理力爭	言必有據 下筆平實 報導平衡	操守須清白 黑道須講道義
疏通	保護自己	姿態擺低 面子給足	筆下留情 適可而止	
模糊	保護自己	瞭解黑道 瞭解同業	主角模糊 內容模糊	
暗碼	保護自己	評估形勢 考量讀者	反向暗碼 互補暗碼 文辭暗碼	
隱身	保護自己 保護線民	故佈疑陣 化明為暗	記者匿名 線民匿名	小地方、小路線、 長期戰難隱身
轉進	保護自己	靜觀其變 創造時勢	能放能收 筆隨勢走	

得很技巧，他恐嚇成份比較少，意思就是希望能買通你，要我過去做個朋友，我跟他講得很明白，『你明知道你做的是色情、是違法的事情，你沒被抓到，我不會去找你麻煩，像有些記者沒事就去打秋風，我也不是要跟你要什麼，但你被抓到了我寫，這是天經地義的，你也不要抱怨』，他也無話可說」，之後也沒有對記者不利。（010）

2. 寫作智能：有憑有據、平實平衡

直筆策略不僅以理服人，更要以事實服人、以證據服人，因此在寫作上必須做到言必有據、下筆平實和報導平衡。

言必有據：證據是最好的護身符，一位資深記者曾撰文質疑一位與黑道關係密切的縣市長操守，而安然無恙，因為他在文章中引述一張只有兩三人看過的機密字據內容，「他（縣市長）看內容就知道哪些東西是我可以拿得到的…，他覺得說，你連這個都可以拿得到，你搞不好還有很多東西沒寫出來」，因此不敢輕舉妄動。（008）

下筆平實：有幾分證據說幾分話，「很接近事實的事實，但不代表是一個事實，所以在下筆的時候要把沒有把握的東西過濾掉，把有把握的東西寫出來。…我今天殺一個人，你寫我殺一個人沒有關係，你不能說我殺十個人，雖然說殺一個人也是死刑，殺十個人也是死刑，但是這種東西在他們當事人感覺就是不一樣」。（018）

平衡報導：讓當事人辯駁可以降低他反撲的可能性，「打個電話花不到三分鐘的時間，他否認你就寫『他否認』三個字，…這道手續做完了，就無懈可擊」。（015）

當然，並不是所有黑道都講「江湖道義」，因此，記者也需要其他策略來防身。（008、018）

二、疏通：人情練達、字斟句酌

疏通策略，是經由溝通協商來降低黑道反彈的機率和力度，在採訪時姿態擺低、面子給足，在寫作上字斟句酌、適可而止。

1. 採訪智能：姿態擺低、面子給足

疏通策略講究人情和面子，許多記者因為工作關係必須和黑道往來，為了採訪需要和安全考慮，平時就難免要和大哥做做關係（商業周刊，1996a）；一旦碰到黑道新聞，更得在事前事後進行疏通。

事前疏通：在新聞見報前，先知會大哥，有助於化解他的反彈情緒，在這個過程中，大哥可能會與記者討價還價，要求把報導的傷害降到最低，但無論如何，記者因此能安全的傳播部分資訊。例

如：「（職棒）兄弟（隊）五個球員被押時，曾出現報導說這些黑道是誰…有一個記者 A …他就點名是台中縣省議員顏清標…他做得最好的就是…在寫這篇報導時，曾經跟（體育新聞組）組長報告過，由組長去跟顏清標打招呼」結果，他具名寫出「三分之一」事實，沒受到任何騷擾。（015）

採訪疏通：記者相互掩護，有時也能產生疏通的作用。一位記者談到他們在揭露某商界名人的醜聞時，如何分進合擊：「A（商界名人）是我在顧的線，所以那時候我們是分頭進行，報社主管下了一個命令…一個人扮黑臉，一個人扮白臉，我是那個白臉，財政部那個人是黑臉，從財政部盡量挖新聞來打他，我盡量幫他講話，讓版面同時呈現，第一個可以達到平衡，第二個我們可以拿到一半資料，第三個我們可以領先…（後來）他問，你們那個 B（扮黑臉記者）跟我有仇是不是？…他問這樣子的話…你應該知道…或許他也氣到一定的程度，想要有一些動作…我說你不能怪記者…你去打記者的腦筋，這對你而言，絕對只有負面的…他沒講話，點了點頭。我回來，馬上跟我們組員講，叫他們做準備，萬事要小心」（024），結果有驚無險。

事後疏通：新聞見報後，當事人已被激怒，這時還是得硬著頭皮疏通。一位社會記者曾因報導一名幫派老大涉及風化案而遭這名老大恐嚇，他請資深社會記者去疏通，因為「有些資深記者跑久了，…黑白兩道都比較熟，…這些資深記者出來擺個場面的話，可能就比較沒有什麼事情了」（020）；另一個記者則沒有這麼幸運，「某晚報記者在（民國）八十二年縣長選舉期間，因為總社記者報導一則關於候選人涉入弊案新聞，並且把地方記者姓名也掛上去，見報當天，全縣記者驚慌失措，齊集會商如何擺平此事，這名無端捲入的記者也因為被揚言開槍教訓，全家大小『失蹤』了三天，最後才在他人協調下，一家大小到該名候選人家裡下跪求情並解釋，方才

平息」。（黑白新聞周刊，1995a）

2. 寫作智能：筆下留情、適可而止

記者通常以「筆下留情」來換取大哥的「手下留情」。前述點名顏清標事件，記者就是以只寫出「三分之一」的真相，來換取顏的「寬容」；又如：「身為記者，很難不去處理到這些大哥立委的新聞…不過，以目前媒體的深度而言，通常將大哥的否認談話發表一下，…真要打破砂鍋問到底，很少會有記者會這麼和自己過不去」。（布雷，1996）

三、模糊：知己知彼、點到為止

模糊策略是選擇最安全而非最精確的尺度進行報導，採訪時摸清黑道威脅程度和同業報導限度，寫作時欲說還休、點到為止。

1. 採訪智能：瞭解黑道、瞭解同業

記者要考慮的不只是「報導多少才安全」，還要考慮「其他記者怎麼報導」，報導太多可以領先同業但會成為箭靶，報導太少雖然保全自己卻會輸掉新聞戰，因此，「每一次傳出槍擊案，記者最常做的事，不是如何追新聞，而是互相打聽『要不要寫』、『怎麼寫』，因為大家都怕『新聞與眾不同』或不小心寫了獨家隔天見報會引起不良效應」（黑白新聞周刊，1995a），結果，各媒體記者常常打破競爭慣例，共同商討報導尺度，然後統一口徑、分擔風險。

2. 寫作智能：主角模糊、內容模糊

在寫作上，模糊策略可能模糊負面新聞主角身份、模糊事件內容。

主角模糊：記者在處理負面新聞時，對事涉何人不直接點名，而僅點出身分範圍（如：屏東政壇人士）、或點出身分頭銜（如：

立委）、或點出身分特徵（如：曾任省府高級官員的現任部長級人士）、或點出姓氏（如：林姓立委）（020、021、016、018）。例如，在報導中正機場航站工程圍標事件時，「我們都有考慮到就是黑道威脅的問題…其實哪一天哪些幫派哪些人怎麼去，其實都很清楚…不過基本上是哪些黑道我們都不寫…我們就寫『特定人士』，就用比較含糊的字眼，可是讓人家知道指的就是黑道份子」。（001）

內容模糊：多位記者表示，批判整體現象比抨擊特定個人來得安全，因此他們會把對單一大哥的批評、擴大為對更大範圍黑金政治的批判，來減低危險性：「大部分都把那個記者的名字隱掉…只有我在掛名的…那我為什麼？因為我又沒針對一個…他們有隱起來是因為他有具體指涉…我是在寫一種現象…就好像針刺原理一樣，那個壓力就是聚焦點越小越嚴重…我在廣泛的罵一個黑道跟黑金的結合，當然這壓力就分散了」（007）；「我聽說別報有人直接被黑道威脅的，那他們為什麼被威脅？…我覺得因為他們有直接指涉某個幫派、甚至某個人」。（001）

四、暗碼：寧彎勿折、話中有話

暗碼策略，不正面揭發黑道負面新聞，而將事實拆解成片段的隱語或密碼，埋藏在文稿之中，留待讀者自行破解；採訪時要釐清報導情勢、評估讀者解讀能力，寫作時既要埋藏密碼、更要暗示解讀之道。

1. 採訪智能：評估形勢、考量讀者

暗碼策略和模糊策略一樣，必須瞭解黑道威脅程度、瞭解同業報導尺度，此外，還得瞭解讀者的新聞閱讀能力，以確保自己的暗碼能被讀者正確解讀。就解讀能力而言，筆者先前的研究發現（陳順孝，1996），讀者閱讀「記實避禍」文本時，大多會自行搜尋、

重組、破解記者欲說還休訊息或密碼，從模糊文本中看出清晰的資訊。

2. 寫作智能：反向互補、話中有話

暗碼寫作，最常見的有反向暗碼、互補暗碼和文辭暗碼，通常有兩層意義，「表面的寫法是要幫你撇清，可是其實是暗地裡就點出來說就是你」。（001）

反向暗碼：此地無銀三百兩式的報導手法，以「某人否認某事」的形式來暗指某人涉及某事，例如布雷（1996）提到處理大哥立委的新聞方式時說，「通常將大哥的否認談話發表一下」，一來可向大哥示好表示記者是在為他澄清，二來又可間接點出大哥涉及了什麼事。

互補暗碼：通常包含兩則相互搭配的新聞，主新聞不寫新聞主角姓名，只含糊點到他的身分；搭配稿則寫出身分特徵與主新聞相符者的姓名，凸顯他否認指控的說詞；主新聞和搭配稿在版面上緊鄰排列，有時更合併成塊、加框呈現。例如：一九九五年八月三日，聯合報第三版最上方位置刊出由兩則新聞合併成塊加框而成的台中記者遇襲事件新聞。主新聞的標題是：「記者遇襲案查出若干巧合；轎車、車牌竊自『春社里』，日前一樁槍擊案『被鎖定』」，至於哪一樁槍擊案被鎖定，標題和內文均未提及；但配合稿的內文卻指明「地方盛傳與省議員顏清標的座車日前遭警方槍擊一事有關」。

文辭暗碼：以委婉的、話中有話的詞語來敘事。例如一九九八年羅福助連任立委成功，聯合報分析勝選的主因是「沒有政黨、政團，卻照樣有另類組織可以發揮」（林松青，1998）；又如：「台南有一個最大幫派叫東門幫…以前老大叫 A 在台南算是最狠的角色，被人家開槍打死…那時…就不斷有人放話進來說這新聞能不寫儘量不寫，要寫自己小心一點，我堅持一定要寫…但按純粹新聞來

說，應該寫『東門幫老大 A 被槍擊』可是這條新聞見報是『台南地方聞人 A 在哪裡遭槍擊』，在地方上很多黑道份子都很要面子，他們在地方上都是地方仕紳，不叫幫派老大，公開寫他是某幫老大他們會找你麻煩」（010），久而久之，「聞人」成了幫派老大的代名詞。

五、隱身：隱姓埋名、筆筆設防

隱身策略是隱匿記者和新聞來源的身份，讓黑道找不到報復的對象。在採訪時故佈疑陣、隱姓埋名，在寫作時虛虛實實，模糊資訊。

1. 採訪智能：故佈疑陣、化明為暗

採訪時放煙幕彈，讓記者或新聞來源不致曝光。例如：「某一件事，A 知道訊息 1、2，B 知道 2、3，C 知道 2、3、4，如果 A 是你的線民，告訴你訊息 1、2，結果你立刻把訊息 1、2 隔天見報，就算你寫『據瞭解』，別人還是會查出是 A 泄漏的，尤其當你和 A 講話的時候被別人看到，更容易被查到，因為知道那件事的人只有三個，而且只有 A 知道訊息 1，訊息 1 是查出來的關鍵。這時候，你可以先把訊息 1、2 壓著不發，放在心裡，然後用別人察覺不出來的方式把訊息 1 拿去問其他人…這就是打散消息來源，到時候，你新聞一見報，引用的消息來源都是別人，不是 A，也就保護了你的線民」（019）；這時，記者若再匿名，當事人要查出記者、線民是誰，就更難了。

2. 寫作智能：記者匿名、線民匿名

隱身策略在寫作上，要讓記者和消息來源隱姓埋名，以確保安全。

記者匿名：記者為了隱藏自己，不具名寫「本報記者某某某報

導」，而以匿名的「本報訊」、「某地訊」、「本報記者」替代；不過，在小地方、特定路線或打長期戰時，即使匿名報導也容易被查出身分。（024、025；羅國俊，1996）

線民匿名：保護消息來源是記者的天職。保護的做法可分為全隱、抽象化、加多化三種：全隱是隱藏與消息來源身分有關的所有訊息，只寫「不願透露姓名的知情人士指出」、「消息來源指出」、「據瞭解」、「據指出」、「據熟悉內情的人表示」、「本報訊」（026、012、027）；抽象化是提高消息來源身分的抽象層次，擴大涵蓋的人數，增加別人追查的困難，例如「某分局的某派出所警員告訴我某件事，最後我可能寫：『警方調查』、或『警方認為』」（025）；加多法則是把消息來源和其他知情人士的名字並列寫出、虛實互掩，一位財經記者回憶他揭露圍標事件的內幕說：「那一天還是再三跟他們保證說，我也訪問哪些哪些，是你們全部名字都會出來，那廠商說是打群架喔，那不要緊，那你可以把我們公司的名字掛上去，如果沒有你其他公司的名字，你絕對不能寫我們公司的名字」。（001）

六、轉進：審時度勢、筆隨勢走

轉進策略是在面對立即而明顯的危險時，暫時隱忍，等待時移勢轉再道出真相。在採訪上要審時度勢、靜待出手時機或主動營造形勢；在寫作上要筆隨勢轉、能放能收。

1. 採訪智能：靜觀其變、創造時勢

轉進策略的關鍵在於對時勢的研判，太早披露危險、能披露而遲疑則會降低新聞力度。

靜觀其變：一位資深政治記者透露，一九九六年二月「立法院院長選舉當天在議場裡面有立委挨揍，當天有兄弟帶槍進議場，這

種事情我們不可能去報這個新聞，一方面沒有人會承認，二方面這事情我寫出來我不曉得是非有多大…我那天全天被嚇得一身冷汗」

（ 009 ），但數月之後，當立委張晉城被掐脖子、廖學廣被關進狗籠事件震驚全國，輿論猛烈抨擊大哥立委時，這位記者以輿論為奧援，就乘勢把立院長選舉日的黑槍事件寫出來了。另一位報導弊案的記者則透露：「有時候我們是跑在檢警單位前面，可是你不能跑太快，因為跑太快的話…可能會被告被打…，我必須要停下來等，等到…檢警調單位有所行動的時候，你這個時候就可以擋…再跳下來就…比較沒有問題」。（ 010 ）

創造時勢：運用民意代表的言論免責權、檢警的公權力，可以開創出有利報導的情勢。例如：「記者會傳遞一些敏感的消息給立委，讓他們去質詢，然後再據實報導立委質詢的內容；因為如果不藉由立委言論免責權的管道，一些敏感的消息記者發出去，他自己就要承擔後果」（ 027 ）；又如：「有時候，我們得到某個重要訊息，但檢調單位因為還不知道，而沒有動作，如果我們發了這個訊息，就會很危險，而且容易打草驚蛇。所以記者有時候會把這個訊息給檢調單位，例如記者自己寫一封匿名密函，寄給某檢察官或調查員，告訴他們某人涉嫌不法的內情。過幾天，再若無其事地跟他聊天說：『我最近聽到一個秘密消息，聽說某人有不法行為』，他就會問你說：『你怎麼知道的』，我當然不會說。可是等到檢調單位真的有動作後，我就可以寫這個案情了」。（ 010 ）

2. 寫作智能：能放能收、筆隨勢走

在寫作上，轉進策略的要訣在於筆隨勢走，形勢有利記實就多寫一點，形勢險惡時就少寫一點。例如上述黑道帶槍進立院事件，記者在事發時壓住不寫，等到民怨沸騰、舉國反黑時才乘勢寫出。

七、小結

質言之，記者面對黑道的威脅利誘，會以直筆、疏通、模糊、暗碼、隱身、轉進等策略來記實避禍。在此，有兩點必須補充說明：

一、這六種策略常常交互為用，記者處理一則新聞可能兼用好幾種策略，同一個記者在不同新聞事件中可能採取不同策略、在同一個事件的不同階段也可能採取不同策略。

二、除了上述六種策略外，部分記者也會移花接木，變造記者和消息來源姓名、甚至變造部分內容來記實避禍。例如，一位記者說「我跑中油這個案子（弊案），是某一家 A 廠商告訴我的…，但是這樣子的新聞你絕對不能哪一家廠商表示，甚至你不能寫廠商表示…，這時候你可能寫中油內部高層主管表示，這個時候不會有任何人懷疑，因為中油的內鬥很激烈，甚至你寫經濟部國營會表示也可以…國營會有這些資料，甚至你寫監察院表示都可以，監察院因為他也會有一些文字的檔案」（024）。在黑道陰影下採取這種作法，雖有不得已之處，但畢竟違反「正確第一」的新聞原則，而且變造所能達到的記實避禍效果也能經由上述六種策略達成，因此，本論文未將變造列入記者可以採行的策略。

肆、結論與討論

本論文探討「記者在黑道陰影下，如何記實避禍？」研究重點有二：一是黑道的特質為何？如何向記者施壓？二是記者的因應策略為何？採取哪些具體作為？

研究結果發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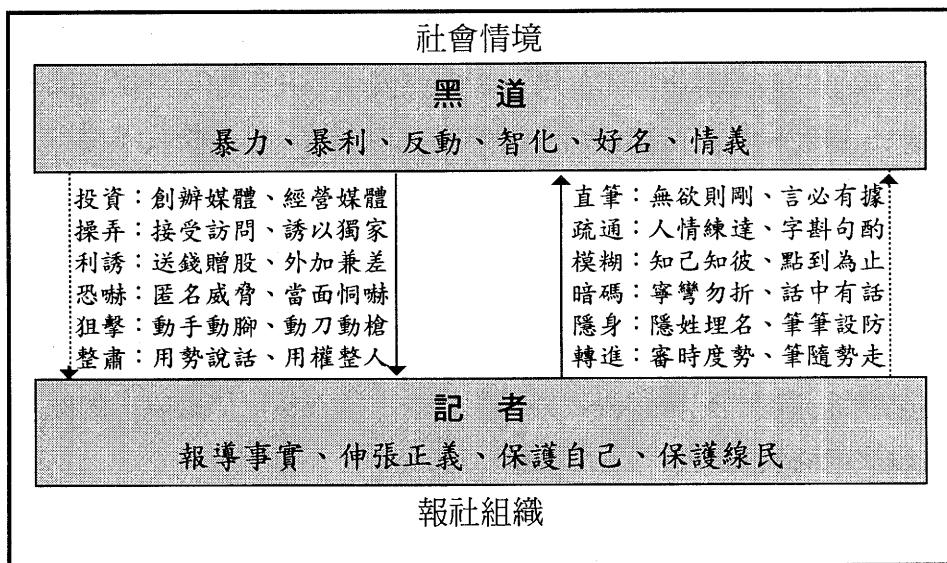
一、台灣的黑道已從逞兇鬥狠的地痞流氓，轉型為有錢有權又有拳的黑金政客，他們具有暴力、暴利、反動、智化、好名、情義等特質，經由投資媒體、操弄新聞、利誘記者、恐嚇記者、狙擊記

者、整肅記者來逼迫記者為其隱惡遮醜、漂白形象。

二、台灣記者在黑道的威脅利誘下，為了兼顧記實理想（報導事實、伸張正義）與避禍現實（保護自己、保護線民），會審時度勢，運用直筆、疏通、模糊、暗碼、隱身、轉進等策略，以採訪和寫作技巧為自己拓展安全的報導空間。

研究發現可以圖解如下：

圖二：黑道陰影下的報導策略研究發現圖



綜合來看，黑道的暴力、暴利、反動、智化、好名和情義本質，是其發動威脅的根源，也是記者擬定策略的關鍵。更具體的說：黑道以暴力恐嚇、狙擊記者，以暴利投資媒體、賄賂記者，因反動而與當權者結合並利用權勢整肅記者（如將記者提報流氓）、因智化而以獨家新聞操弄記者、因好名而不許記者稱他「老大」、因情義而有仇必報；相對的，記者也會利用黑道特質來化解脅迫，例如：轉戰策略的創造時勢技巧，就是促使檢警調行動，以合法的國家暴

力壓倒黑道暴力；直筆策略記者拒絕黑道利誘，可以因而取得江湖情義正當性、降低黑道報復的可能性；暗碼策略稱黑道老大「聞人」則是給他面子、換取報導更多實質內容的裡子；此外，女性記者也可以利用「男不與女鬥」的江湖規矩（姑不論對錯），取得較大的安全報導空間。

這些發現，有幾點值得進一步分析、討論：

一、新聞報導是種社會建構

對於新聞報導與社會真實的關係，主要有反映論和建構論兩派看法。傳統新聞學傾向反映論，把社會真實當作一種客觀、自給自足的存在實體，認為媒體可以像鏡子一樣，經由準確的表達方式將它忠實地反映出來；可是本研究以及記實避禍相關研究（陳順孝，1996；康永欽，1997；陳順孝、康永欽，1998；陳順孝，1999；陳順孝、譚士屏，1999）都發現，社會勢力對事實各有不同詮釋，並與媒體互相爭奪對社會意義建構的獨佔性，這些發現顯然傾向建構論，也凸顯了傳統新聞學現實性、動態感的不足。

我們有必要從建構論的角度去檢驗、修訂傳統新聞學，甚至另起爐灶、發展建構新聞學。新的新聞學應該考慮情境因素，注意社會各方勢力的新聞意圖、注意新聞記者的報導策略，更要重視記者與社會勢力互動的動態過程。

二、採訪寫作需要互動策略

傳統新聞教科書以客觀報導為尊，討論採訪寫作策略時僅止於記者單方的寫作技巧，例如：事實與意見分開、正反意見併陳、直接引述當事人說法、提出論據、第三人稱報導、倒寶塔寫作等（紀慧君，2000；羅文輝，1985；彭家發，1994；Tuchman，1972）然而，本研究以及記實避禍相關研究的顯示，報導新聞是記者與新

聞當事人、消息來源、以及社會情境的多向互動行為，必須知己知彼、知天知地，然後審時度勢，採行直筆、疏通、模糊、暗碼、隱身或轉進等策略，才能安全的記實避禍。這些發現，顯示傳統新聞教科書在互動性、現實感方面的不足。

因此，我們有必要發展切合現實、多向互動的記實避禍報導策略。把線上記者在現實叢林中，藉著親身或目睹別人闖禍才能學得的策略（023、015、018），搬上檯面，進行公開的討論、有系統的研究，進而改良策略，幫助記者更安全、更合乎倫理的寫說出更多真相，例如：當記者知道有疏通、模糊、暗碼、隱身或轉進等切合倫理的策略，可以保護自己和消息來源時，他就不需要違反倫理的變造資訊了。

三、報導策略常用模糊語言

本研究所發現的六種策略中，除了直筆之外，都或多或少運用模糊語詞來記實避禍。這種欲說還休的報導風格，其實與中國史官、文人記事時避諱、不碰禁忌、委婉表現的傳統若合符節（沈錫倫，1996；楊耐思、蔡富有，1996），也與模糊邏輯（Fuzzy Logic）的語言觀點相互呼應（Mcneill & Freiberger，1995）；可是傳統新聞寫作，卻獨尊精確、貶斥模糊或避談模糊。

研究者認為，務實的新聞寫作既要談精確、也不能不談模糊，如何模糊、模糊到什麼程度可以不失原意、模糊到什麼程度還能讓讀者精確解讀，這是嚴肅的研究問題、也應該是重要的新聞寫作教學內容。

四、新聞倫理必須考量情境

傳統新聞倫理往往陳義甚高，而又缺乏實踐導引，例如中國新聞記者信條第四條說「新聞記述，正確第一，凡一字不真，一語失

實，不問為有意之造謠誇大，或無意之失檢致誤，均無可恕」，恐怕沒有幾個人做得到；第八條說「新聞事業為最神聖之事業，參加此業者，應有高尚之品格，誓不受賄！誓不敲詐！誓不落井下石！誓不揭人隱私！凡良心未安，誓不下筆。」道德上無懈可擊，可是當黑道在桌上一邊放著鈔票、另一邊放一把槍，要記者二選一時，怎麼辦？

研究者認為，新聞倫理有必要作務實的修正或補充，不只宣示「應該如何」「不可如何」，更要具體建議「怎麼做」；唯有讓記者知道「怎麼做」，才能幫助他們實踐新聞倫理的理想。對此，Boeyink（1992）的「情境倫理」（situation ethics）觀值得借鏡。

Boeyink主張以個案為基礎、依照不同情境做個案分析、「由下而上」發展出「情境倫理」。情境倫理的建立有三個步驟：第一，建立是非兩極的「典範」個案，例如記者不可以收受新聞對象的紅包（典範1），但是可以接受一個病危病人自己做的布娃娃（典範2）。第二、建立典範後，必須不斷「類比」其他個案，找出情境上相似相異點，將相同點歸納成情境道德的指導方針，將相異點再與另外的典範個案比較。這個步驟是最難的，因為沒有兩個個案的情境會是完全相同的，區分相似相異點並不容易。第三、如果某個案在情境上相似於某指導方針，但做法卻不同，則修正指導方針。Boeyink情境倫理最可貴的地方在於標舉道德信條的同時，保留了信條的彈性修正空間、強化信條的可行性。

五、情境革新才是治本策略

本研究探討在現實的黑金政治情境中，記者如何運用策略來記實避禍，這些策略儘管精妙，但都是遷就現實、臨淵履薄的亂世求生術；斧底抽薪之計，在於改變黑金情境，從根消弭黑道的威脅利誘。在威權時代，台灣的記者曾經面對比黑道更嚴重的白色恐怖，

因報導惹禍而下獄者不計其數，被判無期徒刑乃至被捕殺者也不乏其例，在那個時代，記者也只能以在新聞中暗藏密碼、匿名投稿黨外雜誌等策略來記實避禍。（陳順孝、譚士屏，1999；戴獨行，1998；國家安全局，1991）然而，隨著民主開放、戒嚴解除，政治對新聞的威脅已然雲淡風清，政治的威脅、記者的策略俱成歷史陳跡。

我們希望黑金政治也能像威權政治一樣走入歷史，這需要高舉反黑金大纛的新政府努力，也需要記者主動爭取，一九九五年台灣新聞記者協會曾發動全台記者連署反暴力，就是一個強有力的行動。（黑白新聞周刊，1995d）在黑金政治消弭前，媒體組織也需要給予記者制度性支援，讓記者不必孤獨的面對黑道，例如：給予記者報導策略訓練和諮詢、以資深記者或任務編組支援記者對抗黑道等等。

此外，由於研究者的能力、時間、資源有限，本研究仍有許多缺失必須檢討。主要的缺失有二：一是理論系統性和條理性不足，目前所歸納的原則還不足以解釋、評估和預測記者在黑道陰影下的報導策略行為；二是欠缺比較研究，未將本土的黑道新聞策略與其他國家（如中南美洲）作比較，也未將黑道新聞策略與其他新聞策略（如威權新聞、媒體老闆新聞）作比較；這些缺失，研究者將在後續的研究中努力補強。

註 釋

一、有關報社送防彈衣給記者護身一節，是一位親身處理鄭太吉殺人新聞的報社總編輯告訴研究者的內情。

參考書目

- 中時晚報（1991）：〈吳桐潭說天道盟緣由〉。《中時晚報》4月1日，第7版。
- 布雷（1996）：〈大哥笑傲立法院？！〉。《財訊》7月號，頁176-180。
- 朱高正（1997）：〈論黑道：歷史與現實的考察〉。《歷史》月刊1月號，頁92-102。
- 朱瑞玲（1988）：〈中國人的社會互動：論面子的論題〉。出自楊國樞（編）：《中國人的心理》，頁239-288，台北：桂冠出版社。
- 自由時報（1997）：〈「大報」的品質體檢表〉。《自由時報》4月15日，「自由談」專欄。
- 何方（1996）：〈不沾、不惹、不懼，面對黑道三不政策〉。《商業周刊》5月6日，頁46-48。
- 余英時（1998）：《陳寅恪晚年詩文釋證》。台北：東大。
- 吳仁傑（1996）：《新譯孫子讀本》。台北：三民書局。
- 吳思華（1996）：《策路九說——策略思考的本質》，頁22。台北：麥田。
- 沈國屏（1996）：〈老大，你饒了立法院吧！〉。《新新聞》6月9至15日，頁26-29。
- 沈寂、董長卿、甘振虎（1994）：《半下流是社會檔案——透視江湖人的面目》。台北：日臻。
- 沈錫倫（1996）：《語言文字的避諱、禁忌與委婉表現》。台北：台灣商務。
- 汪士淳（1995a）：〈鄭太吉的黑色傳奇：暴與政的結合〉。《遠

見》8月號，頁123-131。

- 汪士淳（1995b）：〈鄭太吉的黑色傳奇之二：黑道治國〉。《遠見》8月號，頁132-139。
- 林天從（1997）：〈威脅、暴力如影隨形——一名南台地方記者的心聲〉。《目擊者》8月號，頁18。
- 林以明（1995）：〈暴力陰影下的記者工作權〉。《當代》第114期，頁115-119。
- 林芳玫（1996）：《女性與媒體再現——女性主義與社會建構論的觀點》，頁7-19。台北：巨流。
- 林松青（1998）：〈北縣國民黨未過半、尤清意外落選〉。《聯合報》12月6日，第九版。
- 邱花妹（2000）：〈透視黑金關係〉。《天下雜誌》1月號，頁98-104。
- 洪榮志（1997）：〈混入記者團、哈拉一陣想過關：前某晚報記者韋興亮吸毒返國，在小港機場落網〉。《中國時報》5月20日，第6版。
- 紀慧君（2000）：〈新聞教科書中的「事實語言」〉。收錄在林靜伶編：《1999 傳播論文選集》，頁111-150。台北：中華傳播學會。
- 翁秀琪(1997)：〈批判語言學，在地權力觀和新聞文本分析〉，「中華傳播學會97年學術研討會」宣讀論文。台北，深坑。
- 商業周刊（1996a）：〈大哥是新聞記者的「上級指導員」〉。《商業周刊》5月6日，頁37-40。
- 商業周刊（1996b）：〈黑道介入台灣政界機密檔案〉。《商業周刊》5月6日，頁35-37。
- 商業周刊（1996c）：〈商戰稿火拼、子彈對銀彈！〉。《商業周刊》5月6日，頁42-44。

- 國家安全局（1991）：《安全局機密檔案：歷年辦理匪案彙編》。台北：李敖出版社。
- 康永欽（1997）：《記實避禍的新聞處理策略之研究》。台北：政大新聞所碩士論文。
- 張三夕（1992）：《批判史學的批判-劉知幾及其史通研究》。台北：文津。
- 張樹柏編（1978）：《瀛寰蒐奇》，頁513-517。香港：讀者文摘。
- 張錦華（1994）：《媒介文化、意識形態與女性：理論與實例》。台北：正中。
- 梁中偉（1998）：〈揭開黑道政治世代面紗〉。
<http://www.cw.com.tw/pissue.htm>，19980807。
- 莊家漢（1995）：〈讓記者有免於恐懼的報導自由〉。《中國時報》8月3日，第11版。
- 許春金（1996）：〈黑道與台灣社會〉。《掃黑問題面面觀研討會》會議記錄，<http://show.nccu.tw/~85451016>，19980405。
- 陳一雄（1996）：〈全台百餘重要黑幫，警方列管五千多人〉。《聯合報》6月25日，第一版。
- 陳玉華（1997）：〈地方記者——高危險性行業〉。《目擊者》8月號，頁12-13。
- 陳順孝（1996）：〈讀者如何閱讀『模糊式報導』？〉。「媒介素養研究初步報告發表研討會」報告論文。
- 陳順孝（1999）：〈媒介組織的內部新聞建構——外力衝擊下，記者與主管的互動策略〉。收錄在：林靜伶、施清真編《一九九八年媒介與環境學術研討會論文彙編》，頁211-234。台北：輔仁大學傳播研究所。
- 陳順孝、康永欽（1998）：〈記實避禍的報導策略——傳播者與

社會情境互動的本土研究》。收錄在：陳世敏編《傳播論文選集 1997》，頁 97-135。台北：中華傳播學會。

- 陳順孝、譚士屏（1999）：〈威權時代的筆桿子——新聞記者在政治高壓下的報導策略〉。國科會專題研究「新聞報導如何再現事實？語言層面的探討—社會結構、語言機制與認同建構：大眾媒介如何「編織」美麗島事件並構塑民眾的族群與國家認同」子計畫報告。
- 勝雅律著 / 劉曉東、朱聖好譯（1994），《智謀新典——西方人眼中的三十六計》，台北：遠流。
- 媒體觀察（2000）：〈從環球電視經營權之爭看媒體惡質化〉。《媒體觀察》創刊號。
- 彭家發（1994）：《新聞客觀性原理》第 2 章「客觀報導觀念之發展及其意涵」。台北：三民。
- 湯海鴻（1991）：〈報禁解除後報業的競爭形勢〉。收錄在黃天才等編《中華民國新聞年鑑八十年版》，頁 75-82。台北：台北市新聞記者公會出版。
- 鈕先鍾（1996）：《孫子三論：從古兵法到新戰略》。台北：麥田。
- 黃玄銘（1996）：〈戰後台灣黑道的政治分析〉。台大政治所碩士論文。
- 黃光國（1988）：〈人情與面子：中國人的權力遊戲〉，出自楊國樞（編）。《中國人的心理》，頁 289-318。台北：桂冠出版社。
- 黃光國（1993）：〈互動論與社會交易：社會心理學本土化的方法論問題〉。《本土心理學研究》第 2 期，頁 94-142。
- 黃光國（1995）：《知識與行動——中華文化傳統的社會心理詮釋》。台北：心理。

- 黃光國（1997）：《權力的漩渦》，頁29-30。台北：商周。
- 黃維憲（1996）：〈掃黑問題面面觀〉。《掃黑問題面面觀研討會》發言記錄，19980405。
- 黑白新聞周刊（1995a）：〈採訪線上黑影幢幢〉。《黑白新聞周刊》，第97期，頁22-26。
- 黑白新聞周刊（1995b）：〈在剃刀邊緣跑出新聞自由〉。《黑白新聞周刊》，第97期，頁27-28。
- 黑白新聞周刊（1995c）：〈暴力事件重複上演、幕後黑手呼之欲出〉。《黑白新聞周刊》，第97期，頁26。
- 黑白新聞周刊（1995d）：〈向暴力宣戰，既協展開全台連署〉。《黑白新聞周刊》，第97期，頁16。
- 楊耐思、蔡富有（1996）：〈避諱〉。收錄在于根元、張朝炳、韓敬體（編）《語言的故事》，頁239-243。台北：洪葉。
- 楊家駱編（1984）：《新校本史記三家注并附編二種》。台北：鼎文。
- 廖正豪（2000）：〈如何改善黑金政治〉。收錄在時報文教基金會編（2000）：《邁向公與義的社會——對二十一世紀台灣永續經營的主張（上）》。台北：時報文化。
- 賾國仁（1998）：〈消息來源（公共關係）與媒介真實之建構——組織文化與組織框架的觀點〉。「第六屆中華民國廣告暨公共關係學術與實務研討會」宣讀論文。台北：政治大學。
- 趙永茂（1993）：〈台灣地方黑道之形成被緊急其與選舉之關係〉。《理論與政策》第7卷第2期，頁19-34。
- 趙慕嵩（1996）：《大哥看槍》之〈議長，你是兇手〉，頁48-63。台北：食貨。
- 趙慕嵩（1999）：《白狼傳奇：張安樂的故事》。台北：萬象。
- 戴獨行（1998）：《白色角落》。台北：人間。

- 聯合報（1996）：〈黑道、金權、政治勢力：黑金魅影立法院〉。《聯合報》9月3日，第3版。
- 謝蒼霖、萬芳珍（1991）：《三千年文禍》。南昌：江西高校。
- 鍾蔚文、臧國仁、陳百齡&陳順孝（1997）：〈探討記者工作的知識基礎：建立分析架構〉，「中華傳播學會97年學術研討會」宣讀論文。台北，深坑。
- 鍾蔚文、臧國仁、陳百齡&陳順孝（1998）：〈探討記者查證、訪問與寫作的知識基礎：專家能力的特質〉。國科會研究計劃提案。
- 鍾蔚文、臧國仁、陳百齡、陳順孝（1996）：〈新聞記者知識的本質：專家與生手的比較（I）〉。國科會專題研究計劃（NSC-85-2412-H-194-006）期中報告。
- 鍾蔚文、臧國仁、陳百齡、陳順孝（1997）：〈探討記者工作的知識基礎：建立分析架構〉。台北：中華傳播學會97年學術研討會宣讀論文。
- 羅文輝（1985）：「客觀與新聞報導」。《報學》7卷5期，頁110-116。
- 羅國俊（1996）：〈掃黑問題面面觀〉。《掃黑問題面面觀研討會》發言記錄，<http://show.nccu.tw/~85451016>，19980405。
- Dixit, A. K. & Nalebuff, B. J.著，陳順發譯（1996）：《大謀略——遊戲理論的全方位運用》。台北：牛頓。
- Mcneill, D. & Freiberger, P.著 / 吳惠民譯（1995）：《模糊邏輯（Fuzzy Logic）》。台北：藝文印書館。
- Boeyink, D.E.(1992). "Casuistry:A Case-Based Method for Journalist ". Journal of Mass Media Ethics ,vol.7 ,no.2,p.107-120.
- Chung, W.W., Tsang, K.J., Chen, P.L., & Chen, S.H. (1998). "Journalistic Expertise: Proposal for a Research Programm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The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Association, Jerusalem, Isarel.

- Gans, H. (1980). Deciding what's news. N. Y. :Vintage Books.
- Garner, R. (1988) ."Verbal-Report Data on Cognitive and Meta Cognitive Strategies". in Weinstein, C.E. ,Goetz, E.T. & Alexander, P.A. (eds) .Learning and Study Strategies : Issues in Assessment,Instruction and Evaluation. SanDiago,California:Academic Press, p.63-76.
- Staab, J. F. (1990). "The Role of News Factors in News Selection: A Theoretical Reconsideration". Europe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5:423-443.
- Tuchman, G. (1972). "Objectivity as Strategic Ritual: An Examination of Newsmen's Notion of Objectivit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77: 660-679.
- Tuchman, G. (1978). Making News —— A Study in the Construction of Reality. New York: Free Press.
- van Dijk, T. A. & Kintsch, W. (1983) .Strategies of Discourse Comprehension.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